

# 广东复兴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新材料包装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

2018年12月25日，由我司组织并邀请广州溯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嘉应学院专业技术专家等相关人员共同参与组成验收小组，对我公司新材料包装生产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验收过程中，经过专家组的现场勘察，专家组提出了危废管理以及废气处理设施的相关问题。根据此情况，我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开展整改工作，并形成了整改方案。

1、废气处理设施管理台账、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已规范负责人签名及危险废物具体名称；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台账

时间：2018年11月

日期	1RUV光解设备	2RUV光解设备	3RUV光解设备	4RUV光解设备
1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2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3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4	检修	正常	正常	正常
5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6	无生产	正常	正常	正常
7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8	检修	检修	正常	正常
9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0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1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2	无生产	正常	正常	正常
13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4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5	检修	正常	正常	正常
16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7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18	检修	正常	正常	正常
19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20	检修	正常	正常	正常
21	正常	无生产	无生产	正常
22	无生产	正常	正常	正常
23	检修	检修	检修	正常
24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25	正常	无生产	无生产	正常
26	无生产	正常	正常	正常
27	检修	正常	正常	正常
28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29	正常	检修	正常	正常
30	检修	检修	正常	正常
1				

管理人员：刘思群

广东复兴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废次品回收单

回收废膜 500 kg, 油墨桶 5 只, 擦机布  
6 包

回收单位签名: 刘美峰

日期: 2018 年 12 月 5 日

梅州市长嘉废旧物质回收有限公司

废次品回收单

回收废溶剂桶 25 只

回收单位签名: 蔡胜

日期: 2019 年 1 月 25 日

江门市蓝诺化工有限公司

6、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2、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已按照危废管理条例处置，交由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 废矿物油委托处置转移合同

甲方：

地址：

乙方：梅州市为明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五里亭

联系人：张为明 电话：13823823709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它相关法规，加强对废矿物油 HW08 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理，处置的统一管理，甲乙双方按照国家环保要求，经洽谈，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处置甲方生产中产生的废矿物油，甲乙双方本着互惠，自愿，平等，合法的原则，签订以下废矿物油的处置合同：

一、乙方提供服务的内容：

1. 收集，处理，处置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
2. 为甲方对于危险废物的污染治理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指导
3. 指导甲方对于危险废物的识别，分类，收集，贮存及规范化管理。

二、甲方责任：

1. 甲方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 HW08(900-214-08)交由乙方处理，合同期间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处理。
2. 甲方须如实填写《危险废物转移报批表》一式两份并盖章。
3. 甲方不得将非废矿物油混入废矿物油中贮存。

三、乙方责任：

1. 乙方保证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有关资质合法有效。
2. 乙方接到甲方废机油处置通知回收后，次日即安排工作人员上门回收废矿物油或在正常工作时间（9：00-17：30）内乙方上门回收废矿物油。尽量做到不积存，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

3. 乙方在废矿物油运输中的安全问题及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由乙方负责。

四、交接事项

1. 双方交接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

2. 甲方所收集的待处理废矿物油由乙方负责装车。

3. 待处理的废矿物油泄露导致污染环境责任：在甲方交于乙方签收之前所产生的环境污染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在甲方交于乙方签收之后所产生的环境污染责任，由乙方负责。

五、费用结算：

合同签订后，合同即时生效。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用为一年\_\_\_\_\_元，废矿物油回收按市场价格（含发票）。

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期限为一年，自签订合同后，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必须全部交由乙方转移处置，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把所产生的废矿物油部分或全部自行处理或者转移给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公司或个人代处置，如发现上述情况，乙方将不承担甲方在废矿物油运输转移，处置中一切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的责任。

七、共同事项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签约时间：2018年12月29日

甲方（签章）：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签章）：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



#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法人名称：梅州市为明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为明

住 所：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五里亭路247号

经营设施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五里亭路247号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120吨/年

编 号：441402003

发证机关：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

发证日期：2018年8月14日



核准经营规模：见附件

有效期限：自2018年8月14日至2021年8月14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8年8月14日

3、根据设备商所述，UV 光催化氧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实际效率与废气浓度有关，废气浓度越高处理效率越高，因此，只有在本公司满负荷生产时（产能为 100%）该废气处理设施才能达到设计效率，平时生产虽未达到设计效率，但废气排放浓度仍可达标。本公司将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令其实际效率尽量达到设计效率。

以上是本公司关于广东复兴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新材料包装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存在问题给出的整改方案及进度情况。

广东复兴新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9日

